

标段编号：2312-440307-04-01-961545001002

深圳市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 文件

标段名称：宝锦华庭、颐安雍悦华府、坪馨苑等3个社区健康服务中心改造工程

投标文件内容：资信标文件

投标人：标杆（深圳）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日期：2024年09月03日

附件 1：企业近 5 年同类工程业绩

投标人：标杆（深圳）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 1、工程名称：儿童医院食堂（餐厅）改造工程项目，合同价：559.4913 万元，建设规模（建筑面积）：XX 平方米，竣工验收时间：2021.8.16；
 - 2、工程名称：徐闻县锦和中心卫生院升级建设项目（新增专业装修及安装工程），合同价：1084.0860 万元，建设规模（建筑面积）：XX 平方米，竣工验收时间：2021.11.15；
 - 3、工程名称：福田派出所规范化建设工程，合同价：761.2893 万元，建设规模（建筑面积）：6600 平方米，竣工验收时间：2021.1.8；
 - 4、工程名称：楼村幼儿园 2022 年二楼托班改造提升工程，合同价：168.3657 万元，建设规模（建筑面积）：6600 平方米，竣工验收时间：2022.6.17；
 - 5、工程名称：深圳市罗湖区马古岭幼儿园 2022 年修缮改造工程，合同价：104.1657 万元，建设规模（建筑面积）：XX 平方米，竣工验收时间：2022.8.15。
- (注：若为在建工程填写合同签订时间，已竣工的填写竣工验收时间)。

填表说明：

- 1、本表不可扩展，投标人填报的业绩最多为 5 项。（所提供表格无需加盖公章）
- 2、按本表所填报的顺序随表提供证明资料原件扫描件；提供证明材料不齐全或模糊不清，将不予认可。

证明材料：在建工程提供施工合同关键页原件扫描件（应体现工程名称、项目概况、建设规模、合同价、单位名称、合同签订时间等）、业绩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已竣工的提供施工合同（关键页）、竣工验收报告、业绩以竣工验收报告时间为准；施工合同或竣工验收报告未体现时间的，则不予统计此项业绩。

儿童医院食堂（餐厅）改造工程项目



中标通知（2021）483号

中标通知书

标杆（深圳）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在采购人委托的儿童医院食堂（餐厅）改造工程项目（项目编号：SZDL2021338657）

公开招标活动中，贵公司被确定为中标商，中标结果如下：

申报书编号	947448594	采购单位	深圳市儿童医院
委托项目	儿童医院食堂（餐厅）改造工程项目	中标数量	1项
委托金额	人民币伍佰伍拾玖万肆仟玖佰壹拾叁元壹角伍分（¥5,594,913.15）	中标金额	人民币伍佰壹拾柒万捌仟伍佰贰拾元叁角伍分（¥5,178,520.35）
备注	为缓解中小企业融资难题，我市推出政府采购订单融资改革举措。订单融资具体流程及试点金融机构订单融资服务承诺可参阅深圳市政府采购监管网（www.zfcg.sz.gov.cn）信息公开栏目或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www.szzfcg.cn）政府采购订单融资栏目。		

请贵公司尽快与采购单位联系，并据此通知在十个工作日内办理签订合同事宜。

采购单位联系人：黄先生，联系电话：18938691263

中标单位联系人：李焕基，联系电话：13040806663



抄送：深圳市儿童医院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民田路171号新华保险大厦903 邮编：518040
Add: 903 Xinhua Insurance Building, No. 171, Mintian Road, Futian District, Shenzhen
电话：(Tel): 0755-83026699 传真(Fax): 0755-83026622
邮箱(E-Mail): ztzszzzt@163.com 网址(Http): www.szzzt.com

编号: SZDL2021338657

深圳市建设工程 施工合同

项目名称: 儿童医院食堂(餐厅)改造工程项目

项目地点: 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 7019 号

发包人: 深圳市儿童医院

承包人: 标杆(深圳)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深圳市儿童医院

承包人(全称): 标杆(深圳)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政府采购条例》及其实施细则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项目概况

项目名称: 儿童医院食堂(餐厅)改造工程项目

项目地点: 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7019号

项目规模及特征:

资金来源: 医院自筹资金

施工现场条件和周围环境:以现场实际情况为准。承包人对本工程现场已进行实地勘察,已充分了解现场及周边情况,愿意按现场条件执行合同。

二、项目承包范围

本项目主要内容: 儿童医院食堂(餐厅)装修及改造。具体施工内容以本合同约定和最终发包人认可的施工图为准。承包人承担工程承包范围包括人工、材料、机械、工期、质量、安全及承包范围内的施工等全部施工工作及风险。工程量清单中的漏项并且属于合同约定和图纸中的施工内容的,费用由承包人自行承担。

承包方式: 采用本合同固定单价并按承包范围完成的工程量进行包干结算。

1. 房建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土石方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金属门窗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基坑支护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智能建筑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地基与基础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桩基类别: 静压预制桩	通风空调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防排烟
主体结构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混凝土□砌体□钢结构	室外环境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如开工日期延迟，则竣工日期相应顺延，但总工期不变。在竣工日，承包人必须完成本合同项下的全部工程并经发包人、承包人、监理单位等共同签署竣工验收单以验收合格。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1、符合签订本合同时现行国家施工验收规范合格标准和深圳市建设工程有关质量检验规定(以要求高者为准)。2、工程室内环保检测达到国家规定的合格标准。

2、工程验收不合格，按下列情形进行处理：

(1)发包人不同意接收的，由发包人另外聘请其它施工方完成，所有费用由承包人支付。

(2)发包人同意整改，但经过 30 天整改，工程仍无法达到合格要求的，不予结算工程款，并由承包人赔偿发包人全部损失。

发包人同意上述之一方式也不免除承包人因此造成发包人损失的赔偿责任。

五、合同价款

币种：人民币

合同价款(大写)：伍佰壹拾柒万捌仟伍佰贰拾元叁角伍分

(小写)：¥5178520.35 (含税，包括暂列金¥390000 元)

(本合同为 固定单价合同。工程竣工结算时，项目单价不做调整，按发包人书面确认的实际完成的工程量和合同相关约定予以结算，项目单价采用合同附件的工程量清单。若本项目列入审计核查范围，最终工程结算价以政府审计部门的核定结果为准；若本项目未列入审计核查范围，最终工程结算价以发包人委托的造价管理机构出具的审核报告为准。

项目单价：本合同内所有工程量清单项目单价是合同条件约定下的综合单价，组成合同价款的数量为暂定数量，工程竣工后按本合同相关规定结算。综合单价是完成一个规定计量单位的分部分项工程量清单项目或措施清单项目所需的人工费、材料费、施工机械使用费和企业管理费、利润、税金以及招标文件中要求投标人承担的风险费用，不因工资、物价、费率或汇率的变动以及其它任何因素而有所调整。

合同价款是承包人按照深圳市儿童医院食堂（餐厅）装修及改造施工图纸、承包范围、技术及质量要求等完成本合同项下全部工作内容的费用，包括已在合同条款、

八、承包人承诺

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进行施工、竣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得进行转包和违法分包，在质量缺陷保修期内免费承担工程质量缺陷保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九、发包人承诺

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十、合同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2021年8月12日

订立地点：深圳市福田区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签字且盖章之日起生效。

十一、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八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其中发包人肆份，承包人叁份，采购中心备案壹份。

发包人(公章):	深圳市儿童医院	承包人(公章):	标杆(深圳)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地 址:	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7019号	地 址:	深圳市罗湖区黄贝街道爱国路1002号外贸轻工大厦1713室-2
法定代表人:	李金池	法定代表人:	郑庆中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电 话:	0755-88608077
传 真:		传 真:	
开 户 银 行:		开 户 银 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天健世纪支行
账 号:		账 号:	44250100010000000852
邮 政 编 码:		邮 政 编 码:	518000

2021年08月12日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0 0 1

工程名称：_____儿童医院食堂（餐厅）改造工程项目_____

验收日期：_____2022年 08 月 10 日_____

建设单位（盖章）：_____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00 1

工程名称	儿童医院食堂（餐厅）改造工程项目			
工程地点	深圳市福田区益田中路7019号儿童医院地下一层局部	建筑面积		工程造价
结构类型	/	层数	地上:	/ 层
	/		地下:	/ 层
施工许可证号	/	监理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2021年8月15日	验收日期	年 月 日	
监督单位	/	监督编号	/	
建设单位	深圳市儿童医院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广东建筑艺术设计院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标杆（深圳）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			
承建单位（装修）	/			
监理单位	深圳市海西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			



* GD - E1 - 99 / 2 *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001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电话
1	陈佩	儿童医院	科长		18938091266
2	李学军	儿童医院	副科长		18938691261
3	李学军	儿童医院	科长		18938091193
4	曹安华	儿童医院			18938091263
5					
6	李学军	儿童医院			1814851589
7	李学军	深圳市海西工程管理公司	总监		12008828246
8	李学军	深圳市海西工程管理	总监		18126526137
9	杨少军	海州标杆(海州)建设	项目经理		1772866854
10	李学军	海州标杆(海州)建设	现场经理		15625191619
11	李学军	海州标杆	水电班		1252882444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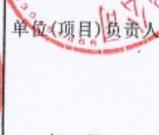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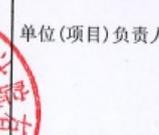


* GD-E1-99/5 *

五、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I-914/6 0 0 1

本工程已经按设计图纸和施工合同约定的范围施工完毕，工程质量符合合同要求和设计图纸要求及有关工程质量验收标准，各项功能满足使用要求。验收组一致同意本工程评定为合格工程。同意使用。符合施工质量及验收规范规定要求，同意验收。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 GD- E1 - 914 / 6 *

徐闻县锦和中心卫生院升级建设项目（新增专业装修及安装工程）

中标通知书

编号：湛(公)招 施工（2019）第116号

招标单位全称	徐闻县锦和中心卫生院			
招标代理机构全称	广东泰合四方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中标单位全称	标杆（深圳）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工程 项目 基本 情况	工程地址	徐闻县锦和镇		
	工程名称	徐闻县锦和中心卫生院升级建设项目（新增专业装修及安装工程）		
	建设规模	招标规模	本工程为手术室、供应室、放射科、分娩室等系统设备采购及安装。	
		工程预算造价	10840860.82 元	
	中标价	¥10000907.03 元		
	中标工期	60 个日历天		
招标范围	本工程的施工图、工程量清单、招标文件和有关资料所包含的工程内容以及工程量清单中没有列出的，但为本工程的稳定、完整、安全等所必要的附加工程。			
中标单位项目负责人姓名	杨少琴	资格等级	机电工程一级注册建造师	
签订合同要求	中标单位收到中标通知书后须在 30 天内与招标人签订合同，并且在 5 天内必须派代表与招标人商议合同事宜。			
招标单位盖章及法人代表签字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及法人代表签字	湛江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确认		
 2019年11月7日	 2019年11月11日	 2019年11月11日		

- 注：1、本通知书共七份：建设单位三份、中标单位、招标中心、交易中心、招标代理机构各一份。
 2、建设单位凭中标通知书办理工程施工许可证。

工程编号:

合同编号:

广东省建设工程 标准施工合同 2015年版

工程名称: 徐闻县锦和中心卫生院升级建设项目
(新增专业装修及安装工程)

工程地点: 徐闻县锦和镇

发包人: 徐闻县锦和中心卫生院

承包人: 标杆(深圳)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广东省建设厅制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徐闻县锦和中心卫生院

承包人：(全称) 标杆(深圳)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合同双方当事人就合同工程施工有关事项达成一致意见，订立本协议书。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徐闻县锦和中心卫生院升级建设项目(新增专业装修及安装工程)

工程地点：徐闻县锦和镇

工程内容：本工程为手术室、供应室、放射科、分娩室等系统设备采购及安装。

工程规模：本工程为手术室、供应室、放射科、分娩室等系统设备采购及安装。工

程预算总造价：10840860.82元。

结构形式：/

工程立项、规划批准文号：徐发改【2019】251号

资金来源：财政资金

二、工程承包范围

承包范围：本工程的施工图、工程量清单、招标文件和有关资料所包含的工程内容以及工程量清单中没有列出的，但为本工程的稳定、完整、安全等所必要的附加工程。

三、合同工期

工程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60天。

拟从2019年11月23日开始施工，至2020年1月22日竣工完成。

四、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合格。

五、合同价款

合同总价（大写）：壹仟万零玖佰零柒元零叁分；

（小写）：10000907.03元。

项目单价：详见承包人的投标报价书（招标工程）；

详见经确认的工程量清单报价单或施工图预算书（非招标工程）。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合同的文件及其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第二部分《通用条款》第2.2款赋予的规定一致。

七、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词语含义与本合同第二部分《通用条款》第1条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八、承包人承诺

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已阅读、理解并接受本合同所有条款，按照本合同约定实施、完成并保修合同工程，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九、发包人承诺

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已阅读、理解并接受本合同所有条款，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时限和方法支付工程款及其他应当支付的款项，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十、合同生效

订立合同时间：2019年11月20日

订立合同地点：湛江市

合同双方当事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于2019年11月20日生效。

发 包 人：(公章)
地 址：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传 真：
开户银行：

帐 号：
邮政编码：
电子邮箱：

承 包 人：(公章)
地 址：深圳市罗湖区黄贝街道爱国路1002
号外贸轻工大厦1713室-2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传 真：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
圳天健世纪支行

帐 号：44250100010000000852
邮政编码：518000
电子邮箱：

徐闻县锦和中心卫生院升级建设项目（新增专业装修及安装工程）

完工验收报告

建设单位：徐闻县锦和中心卫生院

总包单位：标杆（深圳）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广东宏茂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深圳华粤城市建设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单位（子单位）完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0 0 1

1. 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2. 工程完工验收报告一式四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徐闻县锦和中心卫生院升级建设项目（分娩室装饰装修及安装工程）本系统工程安装调试完成，已交付院方正常使用。

徐闻县锦和中心卫生院升级建设项目（供应室装饰装修及安装工程）本系统工程安装调试完成，已交付院方正常使用。

徐闻县锦和中心卫生院升级建设项目（放射科装饰装修及安装工程）本系统工程安装调试完成，已交付院方正常使用。

徐闻县锦和中心卫生院升级建设项目（手术室装饰装修及安装工程）本系统工程安装调试完成，已交付院方正常使用。

徐闻县锦和中心卫生院升级建设项目（中心供氧、气体管道及设备带安装工程）本系统工程安装调试完成，已交付院方正常使用。

以上系统工程安装调试完成，已交付院方正常使用。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0 0 1

工程名称	徐闻县锦和中心卫生院升级建设项目（新增专业装修及安装工程）							
工程地点	徐闻县锦和镇中心卫生院	建筑面积	25253.53		工程造价	10000907.03元		
施工范围	玻镁彩钢板、PVC地板装饰、中央空调设备、净化通风及排风系统、给排水系统、气体管道及设备带、无影灯、医用吊塔、医用器械柜、感应气闭门、照明、强电、弱电及自控系统	三层分娩室	住院部	570	m2	地上	3	层
	玻镁彩钢板、PVC地板装饰、防辐射铅板、中央空调设备、净化通风及排风系统、给排水系统、气体管道及设备带、无影灯、医用吊塔、医用器械柜、感应气闭门、照明、强电、弱电及自控系统	十一层手术室	住院部	1150	m2	地上	11	层
	玻镁彩钢板、PVC地板装饰、中央空调设备、净化通风及排风系统、给排水系统、气体管道及灭菌设备、自动清洗干燥机、低温灭菌机、水处理设备、照明、强电、弱电及自控系统	三层天面供应室	医技楼	344.5	m2	地上	4	层
	PVC地板及装饰、中央空调设备、通风及排风系统、给排水系统、照明、强电、弱电及自控系统	一层放射科	医技楼	315	m2	地上	1	层
	中心供氧设备、气体主管道及设备带、照明、强电、气体开关箱、气体稳压箱、呼叫主机、显示器、紧急呼叫器、气体报警器、维修阀、一览表显示器、弱电及自控系统	一至十一层	住院部	17100	m2	地上	1~11	层
开工日期	2019年11月12日		验收日期	年 月 日				
建设单位	徐闻县锦和中心卫生院							
设计单位	深圳华粤城市建设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标杆（深圳）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广东宏茂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GD-E1-914/2

二、工程完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0 0 1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设计、施工、监理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副组长	
组员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装饰工程		
机电设备 安装工程		
工程质控资料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完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验收合格工程为合格工程。

验收人：何文伟 黄文伟

GD-E1-914/3

四、验收人员签名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徐闻县锦和中心卫生院	负责人		陈河白
2		徐闻县锦和中心卫生院			陈书
3		徐闻县锦和中心卫生院			陈书
4		徐闻县锦和中心卫生院			何晓
5		深圳华粤城市建设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负责人		黄国勇
6		深圳华粤城市建设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设计员		陈世林
7		深圳华粤城市建设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负责人		
8					
9					
10		标杆（深圳）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负责人		杨为理
11		标杆（深圳）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施工员		陈少明
12		标杆（深圳）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质检员		郑任彬
13		标杆（深圳）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工程师	王斌
14					
15		广东宏茂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负责人		
16		广东宏茂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监理员		陈书
17		广东宏茂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监理员		陈书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五) 工程完工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0

本工程质量验收结论:

本工程已按设计文件要求及合同约定的材料设备内容全部完成, 经各方检查验收, 认为:

- 1、工程技术档案、施工管理资料、质量控制资料真实完整, 符合要求。
- 2、本工程能够按照国家有关设计、施工控制资料真实完整, 符合要求。
- 3、主要功能项目的抽查符合相关专业质量验收规范的规定。
- 4、本工程分娩室、供应室、手术室、放射科、住院部(1~11层医气体系统)共5个分部区域装饰、机电设备及自动控制系统、玻镁彩钢板装饰、PVC地板装饰、防辐射铅板、中央空调设备, 净化通风及排风系统、给排水系统, 中心供氧设备、气体主管道及设备带、照明、强电、气体开关箱、气体稳压箱、呼叫主机、显示器、紧急呼叫器、气体报警器、维修阀、一览表显示器、灭菌设备、自动清洗干燥机、低温灭菌机、水处理设备、无影灯、医用吊塔、医用器械柜、感应气闭门、照明、强电、弱电及自动控制系统等安装, 分部质量评定合格, 观感质量评定为好

本工程质量验收合格。

<p>建设单位:</p> <p>何璐</p> <p>(公章)</p> <p>单位(项目)负责人:</p> <p>2021年11月15日</p>	<p>监理单位:</p> <p>宏茂建设管理有限公司</p> <p>(公章)</p> <p>总监理工程师:</p> <p>2021年11月15日</p>	<p>施工单位:</p> <p>宏茂建设工程有限公司</p> <p>(公章)</p> <p>单位(项目)负责人:</p> <p>2021年11月12日</p>	<p>设计单位:</p> <p>宏茂建设工程有限公司</p> <p>(公章)</p> <p>单位(项目)负责人:</p> <p>黄国弟</p> <p>2021年11月12日</p>
---	--	---	--

GD-E1-914/6

福田派出所规范化建设工程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 44030420200152001001
标段名称: 福田派出所规范化建设工程
建设单位: 中国市政工程东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 标杆(深圳)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中标价: 761.289353万元
中标工期: 90天
项目经理(总监): 高晓薇



本工程于 2021-01-07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深圳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建设工程招标投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 现已完成招标流程。

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 应在 3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与招标人签订本招标工程承包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 2021-01-22



查验码: 6931921317382924

查验网址: zjj.sz.gov.cn/jsjy

工程编号: 44030420200152001001

合同编号: _____ / _____

深圳市建设工程

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 福田派出所规范化建设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福田区正义街1号

发包人: 中国市政工程东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承包人: 标杆(深圳)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中国市政工程东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标杆（深圳）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2011 修正）》、《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2004 修正）》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福田派出所规范化建设工程

工程地点：深圳市福田区正义街1号

核准（备案）证编号：深福发改[2020]164

工程规模及特征：福田派出所规范化建设工程位于深圳市福田区正义街1号；福田派出所辖区面积6.6平方公里，东起华强南路，西至新洲、益田路，南起滨河路，北至深南路。本项目主要建设内容有：一是外立面改造，包括主楼外立面2400平方米，副楼外立面900平方米；二是园林庭院改造，包括主楼东侧停车区域改造1800平方米，主楼前广场改造550平方米，主楼内庭院改造450平方米；三是综合办公区户内改造，包括主楼、副楼共计2110平方米；四是群众接待中心室内装饰工程280平方米，主体结构加建40平方米；五是案件管理中心装饰面积110平方米；六是执法办案中心装饰工程280平方米。

资金来源：财政投入 100%；国有资本 / %；集体资本 / %；民营资本 / %；外商投资 / %；混合经济 / %；其他 / %。

二、工程承包范围

包括但不限于福田派出所规范化建设工程的修缮改造工程、立面装饰、燃气改迁工程、电气改造工程、给排水工程、室外地面及绿化工程等。具体详见施工图纸及工程量清单，承包单位不得拒绝执行为完成全部工程而须执行的不可或缺的附带工作。发包人保留调整发包范围的权利，承包人不得提出异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消防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门窗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防水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电气照明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节能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通风与空调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 <input type="checkbox"/> 空调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室内给、排水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智能建筑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综合布线系统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网络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4. 其他工程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 2021 年 01 月 29 日;

计划竣工日期: 2021 年 04 月 29 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90 天。

定额工期总日历天数 90 天。

合同工期对比定额工期的压缩比例为 0 % (压缩比例=1-合同工期/定额工期)。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 国家相关工程质量标准及工程施工验收规范, 达到合格标准的要求。

五、签约合同价

人民币 (大写) 柒佰陆拾壹万贰仟捌佰玖拾叁元伍角叁分 (¥ 7612893.53 元);

其中:

(1)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 (大写) 壹拾壹万贰仟捌佰陆拾元柒角壹分 (¥ 112860.71 元);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 (大写) _____ / _____ (¥ _____ / _____ 元);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 (大写) _____ / _____ (¥ _____ / _____ 元);

(4)暂列金额:

人民币 (大写) 贰拾叁万陆仟肆佰伍拾贰元肆角玖分 (¥ 236452.49 元)。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 2.1 款的规定一致：

- (1)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 (2)本合同第一部分的协议书；
- (3)中标通知书及其附件；
- (4)本合同第四部分的补充条款；
- (5)本合同第三部分的专用条款；
- (6)本合同第二部分的通用条款；
- (7)本工程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和投标报价规定；
- (8)投标文件（包括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 (9)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 (10)图纸和技术规格书；
- (11)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12)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七、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八、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质量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九、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 2021 年 01 月 28 日；

订立地点： 深圳市南山区国兴大厦7楼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 双方签字盖章 后成立。

本合同一式 壹拾贰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陆 份，承包
人执 陆 份。



发包人：(公章)

合同专用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912200007024015117

地址： 长春市工农大路618号

邮政编码： 130021

法定代表人： 姜云海

委托代理人： _____

电话： 0431-85652897

传真： 0431-85652579

电子信箱： 26530118@VIP.163.COM

开户银行： _____

账号： _____



承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91440300MA5EMXHB7A

地址： 深圳市罗湖区黄贝街道爱国路
1002号外贸轻工大厦1713室-2

邮政编码： 518000

法定代表人： 郑庆中

委托代理人： _____

电话： 0755-88608077

传真： 0755-88608077

电子信箱： 651141483@qq.com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天健世纪支行

账号： 44250100010000000852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GD-EI-914



工程名称: 福田派出所规范化建设工程

验收日期: 2021年5月18日

建设单位(盖章): _____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工程名称	福田派出所规范化建设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福田区正义街1号	改造面积	3070m ²	工程造价	761.2893 53万元
结构类型	框架	层数	地上:	3	层
	/		地下:	0	层
施工许可证号		监理许可证号			
开工日期	2021年1月29日	验收日期	2021年5月18日		
监督单位		监督编号			
建设单位	深圳市公安局福田分局				
代建单位	中国市政工程东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深圳壹创国际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标杆(深圳)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				
承建单位(装修)	/				
监理单位	深圳市祺骏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I-914/3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代建、设计、施工、监理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周哲
副组长	张双兴
组员	高晓薇、莫晓峰、王成华、王明忠、李法、李强、李军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林权	李国富、段研、王明华、林世伟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李大刚	林权、郭开杰、李法基
工程质控资料	陈立	林权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代建、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代建、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I-914/4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同意验收	共 9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9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9 项	共 6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6 项	共 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主体结构	同意验收	共 1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2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2 项	共 8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8 项	共 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建筑装饰装修	同意验收	共 1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0 项	共 8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8 项	共 8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3 项
建筑给水、排水	同意验收	共 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6 项	共 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通风与空调	同意验收	共 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7 项	共 6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6 项	共 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建筑电气	同意验收	共 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6 项	共 6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6 项	共 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屋面	同意验收	共 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5 项	共 8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8 项	共 7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地面绿化	同意验收	共 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5 项	共 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 项	共 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2	唐尧	福田分局资产科	副科长		唐尧
3	张双兴	福田分局资产科	一级警长		张双兴
4	李大明	深圳福安通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总经理助理		李大明
5	黄东涛	福田分局	一级警员		黄东涛
6	肖春兰	福田分局			肖春兰
7	李长	福田分局			李长
8	林文	福田分局			林文
9	林文	福田分局			林文
10	林文	分局资产科			林文
11	邓永	恒辉检测			邓永
12	程明忠	标杆(深圳)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程明忠
13	高晓薇	标杆(深圳)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高晓薇
14	林国	标杆(深圳)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林国
15	林国	标杆(深圳)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林国
16	程永	标杆(深圳)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程永
17	李开生	标杆(深圳)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李开生
18	彭文	壹创国际设计公司			彭文
19	林森	深圳福安通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专员		林森
20	李开生	标杆(深圳)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李开生
21	郑英珍	标杆(深圳)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郑英珍
22	马明华	标杆(深圳)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马明华
23	林国	标杆(深圳)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林国
24	李长	标杆(深圳)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李长
25					
26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

本工程严格按照设计图纸及设计变更进行施工,已完成设计文件及合同的各项内容提要,工程质量符合设计文件及国家现行的建设法规和建设强制性要求,资料齐全完整,工程质量评定为合格,具备进行竣工验收的条件,同意^{通过}验收。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代建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1年5月18日	2021年5月18日	2021年5月18日	2021年5月18日	2021年5月18日



中标通知书

标杆（深圳）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我公司组织的“楼村幼儿园 2022 年二楼托班改造提升工程（招标编号：GXZX-20220393GMGK）”，于 2022 年 6 月 21 日采用公开招标的方式进行招标，现已完成评审。根据评审委员会评审结果，并经采购单位确认，贵公司为本项目的中标单位。中标结果如下：

委托金额	人民币壹拾柒万贰仟壹佰玖拾叁元捌角玖分（¥172,193.89 元）
中标金额	人民币壹拾陆万玖仟叁佰陆拾伍元柒角捌分（¥169,365.78 元）
采购单位	深圳市光明区新湖楼村幼儿园
完工期	35 天，最晚完工日期不超过 2022 年 8 月 26 日。
采购单位联系人及电话：刘老师（0755-23427856）	
中标单位联系人及电话：叶建恒（13922807382）	
招标机构联系人及电话：杜 工（0755-23401810）	

请贵单位于十个工作日内与深圳市光明区新湖楼村幼儿园办理有关合同签订手续。

（我市推出政府采购订单融资改革试点工作，中标（成交）供应商可以凭借与采购单位签订且经备案的采购合同，向参与政府采购订单融资业务的金融机构提出融资申请，金融机构以自身信贷政策为基础提供较低利率资金支持，订单融资具体流程可参阅深圳市政府采购监管网（www.zfcg.sz.gov.cn）信息公开栏目或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szzfcg.cn/>）政府采购订单融资栏目。）

广州高新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2022 年 6 月 25 日

主题词：中标 通知

抄 送：深圳市光明区新湖楼村幼儿园

工程编号：_____

合同编号：_____

深圳市光明区建设工程
施工单价合同
(适用于招标工程固定单价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楼村幼儿园 2022 年二楼托班改造提升工程

工程地点：深圳市光明区新湖楼村幼儿园内

发 包 人：深圳市光明区新湖楼村幼儿园

承 包 人：标杆（深圳）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input type="checkbox"/> 运距: _____ km		
<input type="checkbox"/> 边坡与基坑支护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边坡长度: _____ m <input type="checkbox"/> 边坡高度: _____ m <input type="checkbox"/> 基坑周长: _____ m <input type="checkbox"/> 基坑深度: _____ m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智能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综合布线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网络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配套硬件、软件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地基与基础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桩基类型: 桩径/数量: _____ mm/____根 设计桩长: _____ m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基础形式: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空调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使用面积: _____ m ² <input type="checkbox"/> 冷负荷: _____ RT (冷吨)
<input type="checkbox"/> 主体结构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钢筋混凝土 <input type="checkbox"/> 砌体 <input type="checkbox"/> 钢结构 <input type="checkbox"/> 网架 <input type="checkbox"/> 索膜结构	<input type="checkbox"/> 景观绿化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面积: _____ m ²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装饰、装修及幕墙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装修面积: _____ m ² <input type="checkbox"/> 幕墙: _____ m ²	<input type="checkbox"/> 电梯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升降电梯: _____ 部 <input type="checkbox"/> 自动扶梯: _____ 部
<input type="checkbox"/> 屋面与防水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屋面构造层面积: _____ m ² <input type="checkbox"/> 防水层面积: _____ m ²	<input type="checkbox"/> 消防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消防水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消防电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给排水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室内给、排水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给、排水管网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户数: _____ 户 <input type="checkbox"/> 管长: _____ m
<input type="checkbox"/> 电气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强电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弱电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房建及配套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高低压配电、外线电缆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节能	<input type="checkbox"/> 屋面节能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外墙节能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机电设备节能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节能配套设施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通用安装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2) 市政公用及配套专业工程: (可在□内打√、选填相应工程量, 表中所列参考选项为项目主要承包内容, 实际可依设计工程规模、项目特征等补充、扩展)

<input type="checkbox"/> 渠涵工程	结构形式： <input type="checkbox"/> 钢筋混凝土 <input type="checkbox"/> 砌体 <input type="checkbox"/> 宽×高：___ m×___m 总长：_____m	<input type="checkbox"/> 园林绿化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面积：_____m ²
<input type="checkbox"/> 水处理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水厂及配套工程 处理规模：_____万 m ³ /d <input type="checkbox"/> 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处理规模：_____万 m ³ /d <input type="checkbox"/> 污泥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处理规模：_____ t/d <input type="checkbox"/> 除臭工程 处理规模：_____万 m ³ /h	<input type="checkbox"/> 轨道交通工程	总长：_____km <input type="checkbox"/> 车站：_____座 <input type="checkbox"/> 车辆段：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辅助设施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泵站及其他加 压构筑物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给水泵站 处理规模：_____万 m ³ /d <input type="checkbox"/> 雨水泵站 处理规模：_____万 m ³ /d <input type="checkbox"/> 污水泵站 处理规模：_____万 m ³ /d ●其他加压构筑物（高位水池等）公称容积：_____万 m ³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市政及配 套工程	

(3) 其他工程

三、合同工期

开工日期：2022年7月16日（以监理人签发的开工令日期为准）

竣工日期：2022年8月19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35个日历天

四、工程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目标: 合格

工程创优目标: /

五、合同价款

人民币 (大写) 壹拾陆万玖仟叁佰陆拾伍元柒角捌分 (¥ 169365.78 元);

其中:

(1) 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 (大写) 贰仟陆佰玖拾玖元捌角贰分 (¥ 2699.82 元);

(2) 工程保险费: (由发包人投保不勾选)

人民币 (大写) / (¥ / 元);

(3) 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 (大写) / (¥ / 元);

(4) 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 (大写) / (¥ / 元);

(5) 暂列金额:

人民币 (大写) / (¥ / 元);

(6) 奖励金:

人民币 (大写) / (¥ / 元);

(7) 其他:

人民币 (大写) / (¥ / 元)。

下浮比例为投标总价的净下浮率, 即净下浮率=[1-(投标总价-不可竞争费)/(公示的招标控制价-不可竞争费)]*100%, 不可竞争费不下浮。本工程净下浮率为: 1.64。

最终结算价格以相关机构审定 (审核) 结论为准。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包括:

1. 合同协议书及双方签认的补充协议;
2. 中标通知书 (详见附件 1);
3. 投标函及其附件 (含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书面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如果有);

4. 招标文件中的投标报价规定;
5. 补充合同条款;
6.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含招标文件补遗书中与此有关的部分, 如果有);
7. 通用合同条款;
8. 技术标准和规范 (含招标文件补遗书中与此有关的部分, 如果有);
9. 图纸 (含招标文件补遗书中与此有关的部分, 如果有);
10. 标价的工程量清单;
11. 工程质量保修书;
12.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签认的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 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 应以双方协商一致且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条款及其附件、补充条款及其附件 (如果有) 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词语含义

本协议中有关词语含义与《通用合同条款》《专用合同条款》定义相同。

八、双方承诺

- 1、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 按照合同约定进行施工、竣工, 并在质量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 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 2、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 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他应当支付的款项, 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九、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捌 份, 正本 肆 份, 发包人 肆 份, 承包人 肆 份, 副本 _____ / _____ 份, 发包人 _____ 份, 承包人 _____ 份。

十、合同生效

合同订立时间: 2022 年 6 月 27 日

合同订立地点: 深圳市光明区新湖楼村幼儿园

本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署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发 包 人 (公章)

承 包 人 (公章)

住 所: 深圳市光明区新湖楼村幼儿园

住 所: 深圳市罗湖区黄贝街道爱国路 1002

号外贸轻工大厦 1713 室-2

法定代表人:

卓如莉

法定代表人:

郑居平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23427856

电 话: 0755-88608077

传 真:

传 真: 0755-88608077

开 户 银 行: 中国农业银行深圳光明支行

开 户 银 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天

健世纪支行

账 号: 41031900040041570

账 号: 44250100010000000852

邮 政 编 码:

邮 政 编 码:

备案意见:

经 办 人:

备案机构 (公章)

年 月 日

GD3015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建筑工程)



工程名称: 楼村幼儿园2022年二楼托班改造提升工程

验收日期: 年 月 日

建设单位(盖章): 深圳市光明区新湖楼村幼儿园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楼村幼儿园2022年二楼托班改造提升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光明新区公明办事处楼村公常路2巷2号	
建筑面积	/		工程造价	169365.78元	
结构类型	框架类型		层数	地上: / 层	地下: / 层
施工许可证号					
开工日期	20 年 月 日		竣工日期	20 年 月 日	
监督单位	/		监督编号	/	
建设单位	深圳市光明区新湖楼村幼儿园		资 质 证 号	/	
监理单位	深圳市安建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E144000667	
设计单位	深圳三图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A244045602	
总包单位	标杆(深圳)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D244206596	
承建单位(土建)	/			/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			/	
承建单位(装修)	/			/	
施工图审查单位	/			/	

竣工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设计、施工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 根据工程特点, 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李莉莉
副组长	刘松
组员	王文斌 王作斌 王作斌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 员
建筑工程	王文斌	王作斌 王作斌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通讯、电视、燃气等业工程		
工程质保资料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设计、施工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设计、施工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 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

分部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安全和主要功能核查及抽查结果	观感质量验收	
装饰部分	合格	共 项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规范要求 项	共核查 项,		
安装部分	合格		符合要求 项。		共抽查 项
			共抽查 项,		符合要求 项
			符合要求 项。		不符合要求 项
			经返工处理符合要求 项		

1
2
3

(五) 工程验收结论

竣工验收结论:

经验收小组评定，质量验收合格。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深圳市罗湖区马古岭幼儿园 2022 年修缮改造工程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 44030320220038001001
标段名称: 深圳市罗湖区马古岭幼儿园2022年修缮改造工程
建设单位: 深圳市罗湖区马古岭幼儿园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 标杆(深圳)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中标价: 104.165733万元
中标工期: 31天
项目经理(总监): 郑海鹏



本工程于 2022-06-22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建设工程招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 2022-07-06 完成招标流程。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张泽文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 2022-07-08

郑海鹏

查验码: 9883763026803056

查验网址: zjj.sz.gov.cn/jsjy

合同编号：（ ）

深圳市罗湖区马古岭幼儿园 2022 年修缮改 造工程施工合同

项目名称：深圳市罗湖区马古岭幼儿园 2022 年修缮改造工程

甲 方：深圳市罗湖区马古岭幼儿园

乙 方：标杆（深圳）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深圳市罗湖区马古岭幼儿园 2022 年修缮改造工程 施工合同

甲方（发包人）：深圳市罗湖区马古岭幼儿园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叶君
地址：深圳市罗湖区翠竹路 1 1 4 9 号
联系电话：0755- 82283040

乙方（承包人）：标杆（深圳）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郑庆中
地址：深圳市罗湖区黄贝街道爱国路 1002 号外贸轻工大厦 1713 室-2
联系电话：0755-88608077

根据深圳市罗湖区马古岭幼儿园 2022 年修缮改造工程（项目编号：44030320220038001001）的投标文件，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深圳经济特区政府采购条例》等政府采购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甲乙双方经协商一致，达成以下合同条款：

第一条 合同信息

合同名称：深圳市罗湖区马古岭幼儿园 2022 年修缮改造工程

项目编号：

项目中标/成交金额：1041657.33 元（大写：壹佰零肆万壹仟陆佰伍拾柒元叁角叁分）

依据项目编号：44030320220038001001 的投标文件和中标通知书，签订本合同。

第二条 履约时间和地点及实施内容

项目工期要求：合同签订之日起 31 个日历天（2022 年 7 月 16 日至 2022 年 8 月 15 日）。发包人保留根据工程实际情况对实际开工、中间停工、复工及竣工日期做出调整的权利，承包人须服从安排。

项目实施地点：深圳市罗湖区翠竹路 1 1 4 9 号深圳市罗湖区马古岭幼儿园

项目实施内容：本工程为深圳市罗湖区马古岭幼儿园 2022 年修缮改造工程，涉及 1. 全园（负一层除外）内墙面油漆刷新 2. 课室更新墙裙 3. 更换楼梯防盗网 4. 框柱安装（二-四层通道）包立柱及休闲坐凳 5. 负一楼砼地面 6. 改造 4F 个卫生间整体装修 7. 维修 4F 至天棚楼梯（2 个），拆除旧楼梯、预安钢结构楼梯，安钢质防火门； 8. 操场草坪铺设， 9. 全园电气线路扩容整改；具体详见施工图纸及工程量清单。 10. 项目原则上实行无签证、无变更制度、结算价不得超过项目中标合同价。

第三条 付款期限和方式

第一笔款为 312497.20 元，支付时间或条件：合同签订完成且工程开工进场后支付预付款，凭乙方开具的电子发票支付预付款为合同价的 30%；

第二笔款为 520828.67 元，支付时间或条件：工程量完成 100%具备验收条件后工程款支付至合同价的 80%；

第三笔款暂计为 177081.75 元，支付时间或条件：其余工程款在工程竣工和竣工资料归档、竣工结算资料经承包人签字认可，经造价咨询公司审计并出具结算报告支付至结算价审定价的 97%；

第四笔款暂计为 31249.71 元，支付时间或条件：保修期结束且已履行工程质量缺陷保修义务后一次性付清 3%；

乙方应自每笔款支付之日前 15 日，向甲方提供符合财政支付要求的同等金额的电子发票，否则甲方有权不予支付直至乙方提供发票。因甲方资金需以财政资金拨付，甲方于应付款期前向财政部门提交付款申请即视为甲方按期付款。

本合同的最终价格以根据实际工程量最终结算的价格为准，最终结算价格高于项目中标价格的以项目中标价格计。

乙方指定的收款账户：

户名：标杆（深圳）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银行账号：773175376207

开户行：中国银行深圳文锦广场支行

乙方变更收款信息的，至少于应付款日前 5 个工作日书面告知甲方，否则甲方按照上述信息付款即视为履行了付款义务，由此造成的全部损失由乙方承担。

第四条 验收条件

本工程质量标准：合格。本工程使用的所有材料选用达到设计要求的全新、符合国

家行业要求产品。质量符合国家相关规定。本工程使用的材料、设备以及施工必须符合国家、部委、行业及工程所在省、市颁布的有关标准、规范、规程和验收标准等的要求，当国家、行业及工程所在地地方标准、规范存在不一致时，以要求更严格者为准，如设计另有规定，按设计规定执行，但不得低于现行更严格的标准、规范、规程和验收标准。

第五条 违约责任

1. 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下列情形，属于承包人违约：
 - 1.1. 承包人违反合同约定进行转包或违法分包的；
 - 1.2. 承包人违反合同约定采购和使用不合格的材料和工程设备的；
 - 1.3. 因承包人原因导致工程质量不符合合同要求的；
 - 1.4. 承包人未能按施工进度计划及时完成合同约定的工作，造成工期延误的；
 - 1.5. 承包人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未能在合理期限对工程缺陷进行修复，或拒绝按发包方要求进行修复的；
 - 1.6. 承包人明确表示或者以其行为表明不履行合同主要义务的；
 - 1.7. 承包人未能按照合同约定履行其他义务的。
2. 承包人发生以上违约情况时，发包方可向承包人发出整改通知，要求其在指定的期限内改正。
3. 承包人应承担因其违约行为而增加的费用和（或）延误的工期。若因承包人过错导致工期顺延的，每延迟一天，承包人向发包人支付中标价格千分之三的违约金。承包人逾期 20 日的，发包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承包人承担中标价格百分之十五的违约金。
4. 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下列情形，属于发包方违约：
 - 4.1. 因发包方原因未能在计划开工日期前 7 天内下达开工通知的；
 - 4.2. 因发包方原因未能按合同约定支付合同价款的；



4.3. 发包方提供的材料、工程设备的规格、数量或质量不符合合同约定，或因发包方原因导致交货日期延误或交货地点变更等情况的；

4.4. 因发包方违反合同约定造成暂停施工的；

4.5. 发包方明确表示或者以其行为表明不履行合同主要义务的；

4.6. 发包方未能按照合同约定履行其他义务的。

5. 发包方发生上述违约情况时，承包人可向发包方发出通知，要求发包方采取有效措施纠正违约行为，造成工期延误的，工期可以顺延，但不予其他补偿。。发包方收到承包人通知后7天内仍不纠正违约行为的，承包人有权暂停相应部位工程施工。

6. 如因承包人原因工程质量达不到协议书约定的质量标准，承包人应及时返修，直到工程质量达到协议书约定的质量标准，所发生的费用全部由承包人自行承担。经两次返修仍达不到标准的，承包人应按合同价款的5%向发包人支付违约金，违约金可以直接从合同价款中予以扣除。承包人拒绝返工或未在发包人指定期限内返工的，按履约评价不合格处理并报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备案，发包人有权解除合同。

7. 在履行合同过程中，一方当事人因第三人的原因造成违约的，应当向对方当事人承担违约责任。一方当事人和第三人之间的纠纷，依照法律规定或者按照约定解决。

8. 合同履行过程中任何一方无正当理由而单方终止合同的，均属单方违约，违约方除承担赔偿责任因此而造成对方全部经济损失（损失包括实际直接损失加实际间接损失再加上以经办银行计划外贷款利率计算的利息）外，还必须向对方支付相当于合同总价款20%的违约金。

9. 承包人在质量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因承包人原因造成工程的缺陷或损坏，承包人拒绝维修、未能在合理期限内到达响应维修或未能7日内修复缺陷或损坏，发包人有权自行修复或委托第三方修复，所需费用由承包人承担，可以在合同价款中予以扣除。

第六条 争议的解决

1. 双方在履行合同时发生争议，可以自行和解或要求有关主管部门调解，任何一方不愿和解、调解或和解、调解不成的，双方约定采用下列第 2 种方式解决争议：

1.1. 双方达成仲裁协议，向________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1.2. 向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起诉。

2. 发生争议后，除非出现下列情况，双方都应继续履行合同，保持工作连续，保护好已完工作成果：

2.1. 单方违约导致合同确已无法履行，双方协议终止合同；

2.2. 调解要求停止合同工作，且为双方接受；

2.3. 仲裁机构要求停止合同工作；法院要求停止合同工作。

第七条 其它

1. 明确除政府采购合同继续履行将损害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外，双方当事人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

2. 承包人应承担的安全文明施工责任：对施工安全负全部责任，安装过程中发生人为或意外的事故，造成自身或他人损害的，一切责任由承包人承担。

3. 承包人办理的保险事项：所涉的全部保险、工程一切险，承包人必须为从事危险作业的职工办理意外伤害保险，并为施工场地内承包人的自有人员生命财产及施工机械设备办理保险，支付保险费用。

4. 承包人保修责任：保修期为 2 年。承包人收到保修通知并到达工程现场的合理时间为 1 个日历天。

5.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有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后生效。本合同一式 陆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叁 份，承包人执 叁 份。

(以下无正文，为《深圳市罗湖区马古岭幼儿园2022年修缮改造工程》签署页)

甲方：深圳市罗湖区马古岭幼儿园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叶君

日期： 年 月 日



乙方：标杆(深圳)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郑庆中

日期：2022年 7月 15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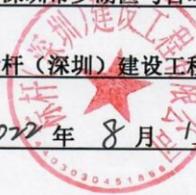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深圳市罗湖区马古岭幼儿园2022年修缮改造工程

建设单位: 深圳市罗湖区马古岭幼儿园

施工单位: 标杆(深圳)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验收日期: 2022年8月15日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深圳市罗湖区马古岭幼儿园2022年修缮改造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罗湖区马古岭幼儿园
工程规模	1960m ²	合同造价(元)	1041657.33元
工程类型	装饰装修	合同工期	31天
开工日期	2022年7月16日	完工日期	2022年8月15日
建设单位	深圳市罗湖区马古岭幼儿园		
施工单位	标杆(深圳)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资质证书号	D244206596
监理单位	深圳市中城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E244066716
设计单位	中际建设(深圳)有限公司		A244029006
勘察单位			

二、主要工程量清单

详见项目清单装饰部分及安装部分。

三、验收（专业）组成人员签名

序号	工作单位	职务	签名
1	深圳市罗湖区马石岭幼儿园	园长	李红
2	深圳市罗湖区马石岭幼儿园	后勤园长	黄国前
3	中际建设(深圳)有限公司	设计	文川
4	深圳中城建设咨询有限公司	总监	熊军
5	木木行(深圳)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郑诗鸣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四、工程竣工验收结论

竣工验收结论:

按设计要求完成合同约定的各项施工内容, 工程质量评定为: 合格

<p>建设单位:</p>  <p>(公章)</p> <p>单位(项目)负责人:</p> <p><i>茶名</i></p> <p>年 月 日</p>	<p>监理单位:</p>  <p>(公章)</p> <p>总监理工程师:</p>  <p>2022年8月15日</p>	<p>施工单位:</p>  <p>(公章)</p> <p>单位(项目)负责人:</p> <p><i>郑海华</i></p> <p>2022年8月15日</p>	<p>设计单位:</p>  <p>(公章)</p> <p>单位(项目)负责人:</p> <p><i>刘永清</i></p> <p>2022年8月15日</p>
--	---	--	--

企业近3年同类工程履约评价情况一览表

投标人：标杆（深圳）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序号	工程名称	履约评价等级	履约时间	备注
1	儿童医院食堂（餐厅）改造工程项目	优秀	2022.8.10	
2	深圳市罗湖区马古岭幼儿园2022年修缮改造工程	优秀	2022.8.16	
3	楼村幼儿园2022年二楼托班改造提升工程	优秀	2022..8.19	

注：提供相关履约证明。

履约评价情况反馈表

(评价单位)名称	深圳市儿童医院	评价时间	2022年8月10日		
企业名称	标杆(深圳)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企业资质	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二级		
法定代表人及联系方式	郑庆中、0755-88608077	项目负责人及联系方式	杨少琴, 0755-88608077		
企业地址	深圳市罗湖区黄贝街道爱国路1002号外贸轻工大厦1713室-2				
工程名称	儿童医院食堂(餐厅)改造工程项目	承包范围	儿童医院食堂(餐厅)装修及改造。		
工程地点	深圳市福田区	工程合同价	5178520.35元		
合同开工日期	2021.8.15	合同竣工日期	2021.12.13	合同工期	120天
实际开工日期	2021.8.15	实际竣工日期	2022.8.10	实际工期	360天
四、履约评价分项得分					
分 项 内 容					得 分
机构人员配备					19
技术经济实力					20
工程施工过程管理					18
工期控制					19
协调配合与服务					17
合计					93
备注:					
评价单位对该企业履约表现的总体评价: 法人或主要负责人 (加盖单位公章) 日期: 2022年8月10日					
评价等级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秀 <input type="checkbox"/> 良好 <input type="checkbox"/> 较好 <input type="checkbox"/> 一般 <input type="checkbox"/> 差				

1. 履约情况分为优秀、良好、较好、一般、差, 请首先在对应的类别前打“√”, 然后在“具体情况”一栏详细说明情况。

履约评价情况反馈表

(评价单位)名称	深圳市罗湖区马古岭幼儿园	评价时间	2022 年 08 月 16 日		
企业名称	标杆(深圳)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企业资质	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法定代表人及联系方式	郑庆中、0755-88608077	项目负责人及联系方式	郑海鹏, 0755-88608077		
企业地址	深圳市罗湖区黄贝街道爱国路 1002 号外贸轻工大厦 1713 室-2				
工程名称	深圳市罗湖区马古岭幼儿园 2022 年修缮改造工程	承包范围	1. 全园(负一层除外)内墙面油漆刷新 2. 课室更新墙裙 3. 更换楼梯防盗网 4. 框柱安装(二-四层通道)包立柱及休闲坐凳 5. 负一楼砼地面、6. 改造 4F 个卫生间整体装修 7. 维修 4F 至天棚楼梯(2 个), 拆除旧楼梯、预安钢结构楼梯, 安钢质防火门:8. 操场草坪铺设, 9. 全园电气线路扩容整改;		
工程地点	深圳市罗湖区	工程合同价	1041657.33 元		
合同开工日期	2022 年 7 月 16 日	合同竣工日期	2022 年 8 月 15 日	合同工期	31 天
实际开工日期	2022 年 7 月 16 日	实际竣工日期	2022 年 8 月 15 日	实际工期	31 天
四、履约评价分项得分					
分 项 内 容					得 分
机构人员配备					18
技术经济实力					19
工程实施过程管理					18
工期控制					18
协调配合与服务					19
合计					92
备注:					
评价单位对该企业履约表现的总体评价: 法人或主要负责人(加盖单位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评价等级	优秀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良好 <input type="checkbox"/> 较好 <input type="checkbox"/> 一般 <input type="checkbox"/> 差 <input type="checkbox"/>				

1. 履约情况分为优秀、良好、较好、一般、差, 请首先在对应的类别前打“√”, 然后在“具体情况”一栏详细说明情况。

履约评价情况反馈表

(评价单位)名称	深圳市光明区新湖楼村幼儿园	评价时间	年 月 日		
企业名称	标杆(深圳)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企业资质	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二级		
法定代表人及联系方式	郑庆中、0755-88608077	项目负责人及联系方式	王斌, 0755-88608077		
企业地址	深圳市罗湖区黄贝街道爱国路1002号外贸轻工大厦1713室-2				
工程名称	楼村幼儿园2022年二楼托班改造提升工程	承包范围	楼村幼儿园2022年二楼托班改造提升		
工程地点	深圳市光明区	工程合同价	169365.78元		
合同开工日期	2022年7月16日	合同竣工日期	2022年8月19日	合同工期	35天
实际开工日期	2022年7月16日	实际竣工日期	2022年8月19日	实际工期	35天
四、履约评价分项得分					
分 项 内 容				得 分	
机构人员配备				20	
技术经济实力				19	
工程实施过程管理				20	
工期控制				20	
协调配合与服务				19	
合计				98	
备注:					
评价单位对该企业履约表现的总体评价: 法人或主要负责人(加盖单位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评价等级	优秀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良好 <input type="checkbox"/> 较好 <input type="checkbox"/> 一般 <input type="checkbox"/> 差 <input type="checkbox"/>				

1. 履约情况分为优秀、良好、较好、一般、差, 请首先在对应的类别前打“√”, 然后在“具体情况”一栏详细说明情况。